**政协青岛市委员会办公厅**

**关于推荐文史专家、学者和文史通信员的函**

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全面落实《政协全国委员会关于加强文史资料工作的意见》，以及市政协杨军主席的有关批示要求，结合智慧政协和青岛文史馆建设，努力推进文史资料专题化、系列化、信息化，记录好青岛人民寻梦、追梦、圆梦的历程，充分发挥文史资料“存史、资政、团结、育人”作用，市政协拟于近期组建文史专家、学者和通信员队伍，以不断适应新时代文史工作的发展，努力开创青岛文史工作新局面，为“道路自信、理论自信、制度自信、文化自信”助力给力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“中国梦”贡献力量。

一、推选原则

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。

二、推选方式

青岛市文史专家、学者和通讯员队伍的人员推选，主要通过单位推荐与社会征集两种方式进行，自愿申报，择优选拔。

三、条件要求

（一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

**政协青岛市委员会办公厅**

（二）具有良好的思想品行及职业道德（要求具备良好的史德、史才、史学、史识、史情）；

（三）热爱文史工作，熟悉文史工作的基本理论、基本知识、基本技能，文史研究已达到一定水平、对文史工作有突出贡献者；

（四）有文史专长，特别对青岛的革命历程、历史文化、经济社会发展等有较深研究，在本学术研究领域内具有一定的影响，作品、论文在有关报刊上发表并有较高水平者；

（五）具备较好的政策理论、历史知识、中文语法修辞知识、编辑出版等知识，从事专业理论、教育、编辑、组织工作并有显著成绩者；

（六）在职人员须经单位同意；

（七）须填写《青岛政协文史专家（通讯员）推荐表》，并附正式出版与发表的相关作品。

四、推荐单位及推选人数

（一）区（市）政协各推荐5名以内；

（二）驻青院校推荐3名以内；

（三）市档案局、党史研究室、史志办、教育局、社科院、青岛日报、青岛出版社各推荐5名以内；

**政协青岛市委员会办公厅**

（四）各民主党派、工商联、市政协机关各厅室各推荐2名以内；

（五）市直各单位、中央及省驻青单位各推荐2名文史通讯员；

（六）向社会公开征集文史爱好者若干。

五、时间要求

请各单位于2017年11月30日前将推荐人员及有关情况通过金宏网（[或zhengxiews@126.com](mailto:或zhengxiews@126.com)）传至青岛市政协文史办。

联 系 人：姜群姿 市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办公室主任科员

联系电话：82937893

附件：文史专家（通讯员）登记表

市政协办公厅

2017年11月3日

**政协第十三届青岛市委员会**

**文史资料委员会文史专家（通讯员）登记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| |  | **曾用名** |  | **性 别** |  | | **免冠**  **照片** |
| **藉 贯** | |  | **出生年月** |  | **民 族** |  | |
| **何时加入何种党派** | |  | | | **文化程度** |  | |
| **工作单位** | | |  | | **职 务** |  | | |
| **邮政编码** |  | | **通信地址** |  | | | | |
| **电 话** |  | | **电子邮箱** |  | | **微信号** |  | |
| **工主**  **作要**  **简作**  **历品** |  | | | | | | | |
| **所在**  **单位**  **意见** | **( 盖 章 )**    **年 月 日** | | | | | | | |
| **委员会**  **意见** | **( 盖 章 )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 | | | | |
| **编号** |  | | | | | | | |